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采购需求中如出现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等均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但投标人的产品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技术要求。

2、凡在“技术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3、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4、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6、标注“●”号的重要参数，与评审因素相关

7、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

8、投标人所投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9、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一、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上控单价（元）
1	高温3D打印机	1台	工业	高温3D打印机（含软件） 1. 技术参数及要求： 1.1 成型工艺：FDM； ▲1.2 打印尺寸：约310*310*410mm（±10mm）； 1.3 设备尺寸：约702*624*1580mm（单机器尺寸约为702*624*800mm） 喷嘴直径：0.4mm；	65700 0

			<p>▲1.4 打印头规格：独立升降的双打印头，快拆式模块化，液冷式；</p> <p>▲1.5 打印温度：室温-500℃；</p> <p>▲1.6 平台温度：室温-200℃；</p> <p>▲1.7 恒温温度：室温-120℃；</p> <p>▲1.8 平台安装方式：卡扣快拆式；</p> <p>▲1.9 设备腔体：双层隔温结构，全密闭恒温；</p> <p>▲1.10 可用耗材：1.75mm 线径的 PEEK、PEKK、CFR-PEEK、PEI、PPSU、PA、PC、ABS、PETG、TPU、PLA、HIPS 等材料；</p> <p>▲1.11 传动：XY 轴直线导轨，Z 轴滚珠丝杆+直线导轨；</p> <p>1.12 打印速度：0-150mm/s；</p> <p>1.13 打印层厚：0.1-0.3mm；</p> <p>▲1.14 切片软件：IEMAI3D EXPERT；</p> <p>1.15 支持的文件格式：STL、OBJ、3MF；</p> <p>1.16 支持系统：Windows7 及以上所有 Windows 系统 64 位；</p> <p>▲1.17 支持功能：断电续打、无料检测、WIFI 控制、独立升降的双打印头（支持双色打印及支撑打印）、卡扣快拆式底板、液冷散热系统</p> <p>1.18 电源：输入电压 220V±10%，最大功率 3000W；</p> <p>1.19 连接方式：SD 卡,USB 联机；</p> <p>2. 产品技术培训与售后服务：</p> <p>2.1 货物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p> <p>2.2 软件参数</p> <p>▲2.2.1 软件可以交互式的读取 DICOM 格式的 CT/MRI/Micro CT/CBCT/ 3D ultrasound/Micro MRI/ 工业 CT 断层扫描图像和非 DICOM 的普通图像格式 BMP/JPG/TIFF/RAW 等断层扫描图像，并可自动识别图像内置信息；</p> <p>2.2.2 可将蒙版以 DICOM、JPG、3D、2D 蒙版面积、蒙版的灰度值信息也可以用 txt 格式输出；</p> <p>2.2.3 允许导入 STL、XML、3DM、DXF、SketchUp、3DS、OBJ、MDCK 等形式文件；</p> <p>2.2.4 允许导出 STL、3mf、ZPR、VRML、X3D、3D PDF、OBJ、MDCK 等形式文件；</p> <p>2.2.5 可以将项目文件（包括项目内的三维重建结果，中心线，体网格等）以 Dicom 格式封装，并用于上传到 PACS 系统中；</p> <p>2.2.6 软件支持 3D PDF 文件输出，可以在软件中实现模型的三维显示、旋转、放缩、平移、渲染模式设置、颜色设置和透明度设置等等；</p> <p>2.2.7 软件内设多种组织（如肌肉，骨骼，皮肤，脂肪，牙齿等）的灰度阈值预设值，便于用户直接选择并分割重建；</p> <p>▲2.2.8 软件内可模拟 C 臂机术中视图，基于影像和视角位置生成模拟透视图像；</p> <p>2.2.9 在软件内可以同时打开多组影像数据并同时在窗口内查看；</p> <p>2.2.10 可以将不同模态的影像（如 CT、MRI、超声）进行自动或手动配准。将不同影像的信息结合到同一</p>	
--	--	--	--	--

				视图窗口中并生成对应三维模型； ▲2.2.11 具有影像去伪影的功能，可以将原始影响数据内的伪影减轻或者去除，减少阅片时的信息干扰；	
2	肢体与脊柱侧弯智能评测系统	1套	工业	<p>1. 设备可在常规室内使用，如临床门诊；</p> <p>2. 可以便携外出用于筛查，如学校；</p> <p>3. 检测头可升降、适于不同人群；</p> <p>4. 以无损、无创的视觉识别处理进行快速检测；</p> <p>5. 采集人体的肢体的数据包括静态、动态、和脊柱侧弯；</p> <p>6. 数据档案管理、报告打印、数据批量导出、档案批量导入功能；</p> <p>7. 数据可以云存储，远程访问；</p> <p>8. 检测误差：&lt;5%；</p> <p>9. 静态检测 检测方式：分别以正面、侧面和背面朝向相机以双脚并拢，抬头挺胸，双臂自然下垂，眼睛平视正前方的姿态自然站立； 检测参数：肩胛骨对称，头部侧倾，高低肩，长短腿，X型腿，髋关节倾斜，颈部前倾，膝过伸，重心偏移，骨盆前倾；</p> <p>10. 动态检测 检测方式：颈椎、肩关节、髋关节按要求做相应动作； 检测参数：肩关节左、右外展角度，颈部左、右侧屈角度，髋关节左、右侧外展角度；</p> <p>11. Atr 检测 检测方法：背向相机，直膝、双足并拢，双肩伸直合掌、低头缓慢向前弯腰至 90° 左右，双掌逐渐置于双膝间，以图像识别方式检测； 检测参数：ATR 角，胸、腰、胸腰三段；</p> <p>12. Cobb 检测 检测方法：背向相机自然站立，双脚并拢，抬头挺胸，双臂自然下垂，眼睛平视正前方，以图像识别跟踪方式检测； 检测参数：Cobb 角、脊柱曲线、从颈部到腰椎下部；</p> <p>13. 数据处理 评测数据显示，单组数据和图像分析，两组数据进行比较，自动计算人体肢体（静态、动态）和脊柱侧弯（Atr 角、Cobb 角）数据；临床判断标准参考，可以自动提示异常程度及分级；</p> <p>14. 质保：三年；</p>	16200 0
3	足膝形态观察仪	1台	工业	<p>1. 足膝形态观察仪：</p> <p>1.1 数据采集方式：一键操作完成多维度图像采集，双腿一次采集，5个相机同步观测：足底、足踝、膝关节；</p> <p>1.2 数据采集时间：&lt;1 秒；</p> <p>1.3 3D 足底扫描时间：&lt;5 秒；</p> <p>1.4 检测误差：&lt;2%；</p> <p>1.5 被测小儿站立姿态要求：人体向外、两腿自然站立、两脚平行、前后齐平、脚底分开在中间点的两侧、位于玻璃中间；</p> <p>1.6 数据显示：多种 2D 和 3D 形态数据显示模式；</p> <p>2. 软件功能</p> <p>2.1 仪器软件：专用软件，PC 单机运行；</p>	80820

			<p>2.2 软件运行环境: Windows 10 及以上操作系统;</p> <p>2.3 数据采集: 5 个相机双腿同步观测: 足底、足踝、膝关节;</p> <p>2.4 数据处理: 在图像中可按需用标记工具简单的标记, 方便观察和记录;</p> <p>2.5 数据管理: 历史档案记录查询, 可通过搜索快速找到需要的数据, 并提供档案信息展示、采集图像 (2D、3D) 预览等功能, 档案信息可检索, 提供多种打印报告打印模板, 适用于不同的用户使用;</p> <p>2.6 3D 数据预览: 移动、旋转、缩放功能;</p> <p>2.7 常规功能: 病档管理、操作人员管理、权限管理、报告模板选择;</p> <p>3. 硬件参数</p> <p>3.1 外观尺寸: 700×685×545 mm (±10mm);</p> <p>3.2 外接端口: USB / HDMI / LAN;</p> <p>3.3 成像相机数: 6 个高性能高分辨率的广角相机;</p> <p>3.4 最大负载重量: 100kg;</p> <p>3.5 供电: 外部电源适配器, 输入功率 120W, 频率 50-60Hz;</p>		
4	血液透析机	3 台	工业	<p>▲1. 中/英文切换操作界面</p> <p>▲2. 采用≥10.4 英寸大屏幕液晶触摸显示屏, 治疗数据数值化, 方便观察记录。</p> <p>●3. 拥有报警灯, 报警铃音, 可帮助医护及时准确判断报警类型</p> <p>●4. 拥有不少于 3 个独立的 CPU 控制系统 (驱动、监视和控制系统), 内部电机 24V 直流控制, 具有电磁屏蔽功能。</p> <p>●5. 电源 AC 220-240V, 50/60HZ, 体积小巧。</p> <p>6. 可进行醋酸盐与碳酸氢盐透析</p> <p>▲7. 自动消毒功能。可设定水洗模式, 多种消毒模式。</p> <p>8. 透析液安全模式功能: 准备完成后可自动停止, 节约透析液和反渗水。</p> <p>9. 透析重要参数在线图表监测功能。将 (AP, VP, DP, TMP, 电导度) 时实在线监测以曲线记录过程, 以利医师掌握治疗过程。</p> <p>▲10. 超滤: 采用大容量双平衡腔密闭回路超滤系统。</p> <p>11. 兼容多种透析液配方, 机内可预设记忆多种配方</p> <p>12. 高级报警功能可提示报警的原因与排除的方法</p> <p>13. 血泵可以单独使用: 做血液灌流时不需透析液在机循环。</p> <p>14. 内部水路工作状态实时动态显示, 内部零件自检与使用寿命显示。</p> <p>15. 具备以下安全监测技术</p> <p>15.1 动脉 (AP) 压监测不超过 -400~+400 (mmHg) ± 10 (mmHg)</p> <p>15.2 静脉 (VP) 压监测不超过 -300~+500 (mmHg) ± 10 (mmHg)</p> <p>15.3 透析压 (DP) 监测约 -350~+350 (mmHg) ± 3 (mmHg)</p> <p>15.4 跨膜压 (TMP) 监测不小于约 -350~+350 (mmHg) ± 10 (mmHg)</p> <p>15.5 超滤率范围 0-4L/h</p>	16200 0

			<p>▲15.6 透析液流速不超过 300~800ml/min 可调、执行高低流量透析功能。</p> <p>15.7 透析液温度调整范围:33~40℃设有过温保护装置。</p> <p>▲15.8 电导度浓度 醋酸盐/重碳酸盐透析浓度范围约 12.0~16.0ms/cm 多档可调进行高低钠透析。</p> <p>15.9 血液流速 双滚轴式血泵适用大小管径血液回路管(可调)流速范围:0,20~600ml/min 连续可调</p> <p>15.10 肝素流速 流速范围:0.0~9.9ml/h 注射器适用 10ml,20ml,30ml 设有快速注射,持续注射与肝素自动预停功能</p> <p>15.11 空汽侦测 采用超声波探测原理可侦测血路管内气泡(最小容积 0.02ml 以上)</p> <p>15.12 漏血侦测采用红外线探测原理。灵敏度:约 300ppm 具清洁侦测器的警示功能</p> <p>16. 具备以下个性化透析方程式</p> <p>16.1UF 超滤方程式 UF 曲线可任意设置,预设多种处方程序可记忆保存与更改。</p> <p>16.2 电导度(Na+ 可调) Na+ 曲线可任意设置,预设多种处方程序可记忆方程式保存与更改。</p> <p>16.3 血液流速方程式 B 曲线可任意设置,预设多种处方程序可记忆保存与更改。</p> <p>16.4 肝素方程式 S 曲线可任意设置,预设多种处方程序可记忆保存与更改。</p> <p>17.UPS 内置的后备电源,断电后可维持不小于 15 分钟以上血泵、肝素泵、气泡监测、LCD 屏幕的正常运转并保存治疗数据。</p> <p>18. 可通用各厂牌血液回路管。</p> <p>▲19. 可通用各厂牌消毒液</p> <p>▲20. 标配在线血压监测装置</p> <p>21. 整机质保:五年</p>		
5	血液透析、血液滤过装置	3 套	工业	<p>1. 技术参数</p> <p>●1.1 总体要求: 血液透析滤过机, 可作碳酸氢盐、醋酸盐常规透析, 血液滤过、血液透析滤过治疗。耗材(含血路管)、原液配方全开放</p> <p>▲1.1.1 全中文操作系统, 具有报警、治疗等功能自我解释功能; 同时可以英文等语言随时切换</p> <p>1.1.2 数字显示主要参数, 包括: 动脉压、静脉压、总电导度、碳酸电导度、温度、透析液流量、血流量、超滤量</p> <p>▲1.1.3 采用≥10.4 英寸大屏幕液晶触摸显示屏, 治疗数据数值化, 方便观察记录。</p> <p>1.2 透析液:</p> <p>▲1.2.1 透析液流量: 约 300~800ml/min, 1ml 可调</p> <p>●1.2.2 透析液温度控制范围: 约 34.5℃~39.5℃</p> <p>1.2.3 透析液电导率监测范围: 约 13~18ms/cm</p> <p>1.2.4 反馈式电导度监测及配比机制, 可分别监测 B 液电导度与总电导度</p> <p>▲1.2.5 待机模式时, 透析液流量可自动降至 0ml/min, 节省透析液</p> <p>1.3.1 动脉压监测和显示范围: 约-400~+400mmHg</p>	220500

			<p>1.3.2 动脉压监测精度:±10mmHg</p> <p>1.3.3 静脉压监测和显示范围:约-50~+390mmHg</p> <p>1.3.4 静脉压监测精度:±10mmHg</p> <p>1.4 跨膜压监测</p> <p>1.4.1 跨膜压监测范围:约-100mmHg~+700mmHg</p> <p>1.4.2 跨膜压监测精度:±20mmHg</p> <p>1.5 血泵流量</p> <p>1.5.1 双针模式:0,50~600ml/min 可调</p> <p>1.5.2 血流量调节梯度(步长)10ml/min</p> <p>1.6 肝素注射:0~10ml/h 可编写停止时间,读数累积肝素容量,肝素泵有自动注入和追加功能</p> <p>1.7 漏血检测与报警:超声或光学原理检测</p> <p>1.8 超滤控制</p> <p>▲1.8.1 超滤方式:容量式平衡腔控制,具有平衡腔膜位置传感器,可探测膜位移</p> <p>1.8.2 超滤率:0~4L/h</p> <p>1.8.3 超滤精度:±1.0%</p> <p>1.9 超滤曲线:可设定。内置曲线,并可存储设定曲线</p> <p>1.10 钠离子曲线功能提供个性化透析方案</p> <p>1.11 碳酸盐曲线功能提供个性化透析方案</p> <p>1.12 肝素曲线功能提供个性化透析方案</p> <p>1.13 透析液流量曲线功能提供个性化透析方案</p> <p>▲1.14 透析液浓度曲线功能提供个性化透析方案</p> <p>1.15 具有透析过程中快速补液功能,能够自动累计计算总补液量,便于干体重计算。</p> <p>▲1.16 配有双重原厂透析液过滤器及支架,提供超纯透析液。每支透析液过滤器可使用不少于100人次或500小时</p> <p>1.17 消毒及清洗:具备化学方式消毒,热消毒,可脱钙消毒同时完成</p> <p>▲1.18 标配 Kt/V 值监测装置</p> <p>1.19 可保存治疗方案与治疗结果,自动保存至少20次病人治疗记录</p> <p>1.20 有数据输出装置(数据直接输出或数据输出接口),能与透析数据管理软件相连</p> <p>1.21 水供应,水压:1.0-3.0bar,入水温度:10-30度</p> <p>1.22 水质:必须符合当前的国家或国际标准,如 ANSI/AAMI</p> <p>●1.23 具有完备的自检功能,自身具有维修菜单,故障自我诊断</p> <p>1.24 电源:交流 230V±10%(或 220V),频率 50~60Hz</p> <p>1.25 后备电池:标配内置电池,保证机器停电后最少使用≥15分钟,并且不丢失数据;同时压力监测,漏血和气泡检测正常工作</p> <p>1.26 置换液流量范围:20-400ml/分钟</p> <p>▲1.27 标配在线血压监测装置</p> <p>21. 整机质保:五年</p>		
6	血液透析床	11 台	工业	<p>1. 规格:</p> <p>1.1 整床尺寸:2360×900×500mm(±10mm),床面尺寸:1970×780mm(±10mm);</p> <p>1.2 护栏距离床面高度:335mm(±10mm);</p>	2880

			<p>2. 功能： 两摇杆系统实现各种体位，背板角度：70° ±2°，腿板角度：40° ±2°；</p> <p>3. 结构： 3.1 双层稳固结构：床体+整体底座，稳固扎实；床框、底座均加厚用材，分别采用 30×60×1.5mm、25×50×1.5mm 矩型钢管，床体静态最大载重≧400kg，床体动态最大载重≧205kg； 3.2 背部床板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有效转移床板承重的三分之二于床梁，最大限度减少螺管受力，有效延长螺管及病床使用寿命；</p> <p>4. 部件： 4.1 采用“双向到位无极限保护”螺管，背部床板螺管内置精铜螺母，静音耐磨；双向到位保护功能，操作轻松，有效保证使用寿命； 4.2 ABS 摇手采用含件注塑成型工艺，内置Φ8mm 钢芯，椭圆形防滑设计，加长加粗用材，并开创两级到位开合防夹手设计，不易折断； 4.3 流线型床头尾板，采用 PE 原材料整体一次吹塑成型，无缝隙，不藏污纳垢，易清洁，不变形；带锁定开关，稳定可靠，拆卸方便； 4.4 弯管护栏，下座隐藏倒置结构，护栏不易藏污纳垢；六支铝合金弯管支柱，高强度，不弯曲变形；加厚型航空铝开关和护栏上座，联结处采用双重固定结构，配≧3mm 厚的冷扎钢板护栏下座，避免出现的松垮、歪斜、断裂等频繁坏损现象； 4.5 五寸双面中控轮，脚轮骨架采用航空铝材一次压铸成型；中央刹车脚踏，四轮刹车，双边抓地；内置全封闭自润滑轴承，防水、防异物卷入，不易生锈；轮面采用 TPR 耐磨材料，静音耐磨； 4.6 床板采用 1.2mm 冷扎钢板冲压成型；背部增加“日”字型钢管加固结构，带透气孔，抗压力强；</p> <p>五. 工艺： (1) 整床金属部件，施以高精度焊接工艺，确保病床安全可靠，牢固结实； (2) 金属表面处理采用双重涂层技术：环氧树脂保护膜+树脂粉末涂层，内外防锈，延长病床的使用寿命；</p> <p>六. 标准配置： (1) 床体四周配四个输液架插座，钢管整体成型； (2) 整床设置三个床垫防滑筋，防止床垫滑动 (3) 整床配八个可移动引流袋挂钩，多体位输液引流；两个置物书写台插座，可插入置物书写台。</p>		
7	治疗车	6 台	工业	<p>集中存放治疗用品，便于医护人员快速取用。</p> <p>参数： 1. 尺寸：690×450×840/965(mm)（±10mm）； 2. 规格：不锈钢管+喷涂、双层、双抽、双桶； 3. 材质：优质不锈钢+轻型合金铝材料； 4. 主材规格：板材厚度≧1.2mm，Φ25×1.2mm； 5. 表面静电喷涂，颜色于与病房环境和谐一致； 6. 万向轮：Φ75 聚胺酯双轴承静音脚轮，防卷发；</p>	1800

8	动态 血压 记录仪	21 台	工业	<p>1、采集盒：</p> <p>1.1 体积小，重量 160g 左右，方便受检者佩戴；</p> <p>▲1.2 OLED 彩色屏幕显示，能够清晰显示时间、电池电量、血压测量结果；</p> <p>1.3 扇形设计的袖带和手臂的贴合，保证患者佩戴舒适性；袖带延长管连接处采用自锁结构，能够快速连接、更换袖带；</p> <p>▲1.4 支持 type C 进行数据传输、读取；</p> <p>▲1.5 防水等级：支持 IP22 防水等级；</p> <p>1.6 供电要求：直流电源，2 节 AA 电池供电；</p> <p>▲1.7 电池仓拉绳设计，方便医生日常电池的更换；</p> <p>▲1.8 支持事件记录功能，结合事件记录对血压数据进行分析；</p> <p>▲1.9 支持体位记录功能，能够辅助临床判断患者血压测量时的体位情况；</p> <p>1.10 数据存储器：闪存储存，至少可存储 300 组数据；</p> <p>2、测量范围</p> <p>2.1 测量方法：示波法；</p> <p>2.2 量程：0 mmHg-300 mmHg，精度：±3 mmHg (±0.4kPa)；</p> <p>▲2.3 压力测量范围：10 mmHg-290 mmHg，最大平均误差：±5 mmHg (0.67kPa)，最大标准偏差：8 mmHg (1.07kPa)；</p> <p>▲2.4 脉率测量范围：40 bpm-240 bpm；</p> <p>2.5 过压保护：当血压测量压力值超过 297mmHg±3mmHg 时，开启过压保护；</p> <p>▲2.6 监测时长：不低于 24 小时；</p> <p>2.7 监测间隔：5 分钟、10 分钟、15 分钟、20 分钟、30 分钟、45 分钟、60 分钟、90 分钟、120 分钟；</p> <p>2.8 安全系统：最大充气气压为 300 mmHg，最大测量时常为 120 s；</p> <p>3、分析软件</p> <p>3.1 能够自动生成解释性总结，提供诊断术语库，方便医生快速编写诊断结论；</p> <p>3.2 具有智能检索功能，支持对病例进行快速查找；</p> <p>3.3 可自动删除已读取数据，防止病人数据混淆；</p> <p>3.4 具有数据表、统计表、直方图、饼图、昼夜节律图等分析工具，能够更加直观的分析数据；</p> <p>▲3.5 支持平均压、测量比较功能、脉压分析、动态动脉硬化指数分析、晨峰血压分析、白大衣分析，多种分析功能辅助医生分析诊断；</p> <p>3.6 相关图分析：可查看收缩压和舒张压相关性，查看全部和部分相关图，数据范围可支持总体、白天、夜间；</p> <p>3.7 提供病人信息、管理列表、报告内容自定义配置，灵活的配置满足多样化的需求；</p> <p>3.8 数据管理和报告打印：用户可以编辑、存储、打印病人的血压、数据表、直方图、饼图、昼夜节律图等信息；</p> <p>3.9 支持与同品牌信息化系统集成，可实现数据传输功能；</p> <p>4、整机质保：三年；</p>	12600
---	-----------------	------	----	--	-------

9	中央监护系统 (1拖10)	1套	工业	63000 0
---	------------------	----	----	------------

一、病人监护仪（10台）

1. 主机功能

▲1.1 ≥12英寸高分辨率彩色触摸屏，分辨率≥1280 x 800，屏幕显示波形通道数≥11，数字区≥4；

1.2 模块化插件式监护仪，主机、显示屏一体化设计，无风扇设计；

1.3 适用范围：成人、儿童、新生儿；

1.4 标配电池槽，内置式锂电池，续航时间>4小时；

1.5 大字体界面显示：可根据临床需求选择4个或6个参数分别在四个/六个区域显示，每个区域均包含大字体数据、实时波形（无波形参数除外）和报警界限等信息，便于医护远距离观察；

1.6 监护仪具有≥160小时趋势及图表回顾；

▲1.7 监护仪具有≥64小时全息回顾功能；

1.8 支持报警灯360°可视，并可支持手势声音报警静音功能；

1.9 可设定显示屏和报警灯亮度根据环境光自动调节，支持夜间模式，屏幕亮度和报警音量可单独设置；

1.10 支持多参数自定义通知功能，用户可自定义设置各个临床参数限制，突破限制可通知信息；

2. 监测参数

▲2.1 每台监护仪标配：心电、心率、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吸、脉率、双体温、双有创（包含CVP监测功能）；

●2.2 支持3/5/12导心电监测，支持房颤心律失常分析功能；

▲2.3 支持≥20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支持≥4通道心电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2.4 支持起搏器监测功能：单腔、双腔；

2.5 提供ST段分析功能，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6 支持ST段分析≥160小时趋势回顾；

2.7 图形趋势支持房颤（A-fib）报警显示；

2.8 无创血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通过国家三类注册，具备手动、序列、连续等多种测量模式，支持静脉阻滞功能。主界面同屏可显示6条测量记录；

2.9 血氧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提供灌注指数（PI）的监测，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可选配直接用消毒剂清洗、浸泡及消毒的软指套；

2.10 支持可升级Masimo SpO2技术，具有抗运动干扰、防低灌注；

2.11 呼吸监测，测量方法：胸阻抗法、CO2监测法或监测来源自动识别，可识别胸式呼吸和腹式呼吸；

2.12 阻抗呼吸和CO2的呼吸频率RR的数值同屏分别单独显示，并且有各自的报警限值；

▲2.14 支持监测收缩压变异率（SPV）和脉压变异率（PPV）；

3. 系统功能

3.1 具有屏幕快照功能，支持手动创建或报警自动触发，可存储至少180幅快照；

3.2 支持同网络内≥256台设备隔床跨视，且支持远程报警自动查看，支持进行远程访问和数据查看；

			<p>3.4 标配内置无线网卡功能，可通过无线局域网与中央监护系统等设备进行数据传递和通讯；</p> <p>3.5 支持 HL7 标准输出协议，可将数据传输到 CIS、HIS 等系统；</p> <p>3.6 标配网口，支持与中央监护系统的数据传输；</p> <p>二、须配置中央监护系统（一套）</p> <p>1. 硬件规格</p> <p>▲1.1 采用工业级服务器主机，非普通 PC 主机，固态硬盘驱动、无风扇设计和内置双内部扬声器扬声器，带有冗余和故障容错；</p> <p>1.2 采用 ≥22 英寸医疗级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80，16:9 宽屏显示。同时可支持升级第二显示器用于查看单个患者的数据，远程显示器用于远程显示，镜像显示器用于交互工作站；</p> <p>2. 中心监护性能</p> <p>2.1 同屏同时最多可监测病人床位数量 ≥16 床或更多；</p> <p>2.2 支持高级参数：BIS、PiCCO (CCO)、EEG、Entropy、NMT、RM、ScvO2、SPI、SPV、SVO2、能量代谢；</p> <p>2.3 多患者同屏同时查看时，每个病人窗口可显示实时 ≥4 通道波形；</p> <p>2.4 单个患者，最多可查看每例患者实时 ≥8 通道波形。在网络连通的情况下，支持查看位于当前病区以外的其他病人信息；</p> <p>2.5 多病人同屏同时查看时，实时趋势图表支持多达 16 个患者，每个病人窗口可显示多达 2 个参数 1 小时的图形趋势，支持房颤趋势图；</p> <p>2.6 三级声光报警及报警床位背景光提醒，音量调节，所有参数数值都会根据其危重级别，用不同颜色区分显示；</p> <p>2.7 可通过分屏套件在病区其他地点远程浏览多患者观察窗，单套系统支持复制多达 4 个额外的远程屏幕；</p> <p>2.8 发给 EMR 系统之前，对要求“访问编号”可选性设定，确保在 EMR 系统中的患者信息一一对应。患者标题栏，可选择隐藏姓名，保护患者隐私；</p> <p>2.9 如通过外设适配器连接呼吸机，可显示实时呼吸波形（压力、流速和二氧化碳浓度）以及其他呼吸机设置；</p> <p>2.10 单套鼠标键盘支持集中控制多达 8 个显示屏，无需添加额外的数据服务器；</p> <p>2.11 病人管理；</p> <p>2.11.1 支持手动进行患者出入转登记；</p> <p>2.11.2 可一键实现对所有患者或单个患者的报警静音处理；</p> <p>2.11.3 可根据单个患者情况，灵活记录数字化护理笔记，如过敏记录，换班交接信息等；</p> <p>2.11.4 可远程调节床边机报警上下限及报警界限，床边机的 ECG\ SPO2\呼吸等参数的波形比例、灵敏度，床旁打印机设置等；</p> <p>3. 数据储存与回顾</p> <p>3.1 长达六天（144 个小时）的全息回顾，并且在解除病人后仍可查看。支持 ECG（多达 12 导联）、SPO2、RR、CO2、压力、流速及有创血压的高保真波形储存，</p>	
--	--	--	---	--

			<p>储存时间多达 144 个小时；</p> <p>3.2 全息回顾波形查看，可查看每例患者的八个波形，包括 ECG、IBP、SpO2 和呼吸率；以及其他呼吸波形（压力、流速和 CO2）；</p> <p>3.3 全息回顾页码查看，可查看每例患者多达五个不同的波形，包括 ECG、IBP、SpO2 和呼吸率波形；</p> <p>3.4 每个患者 ID 下可储存多个监护会话，每个患者监护会话内支持存储 2000 条事件记录； 可查看每个患者趋势图（图形与数字），图形趋势可包含多至 12 道波形；</p> <p>3.5 多达 72 小时图形与数字趋势。趋势图将从全息浏览检索并以两秒分辨率显示。根据全息浏览数据的可用性，在 1 分钟范围内最多可以查看 72 小时的趋势图。床位事件可用的趋势图将继续以两秒分辨率显示在中心工作站上；</p> <p>●3.6 图形趋势图支持多至 12 类自定义分组，出厂默认分组包括心脏、压力、呼吸、基础、呼吸机、神经等；</p> <p>3.7 趋势、事件、全息数据时间自动同步，可在同一时间标线间互相切换；</p> <p>4. 数据分析工具</p> <p>▲4.1 可用双角规对储存的 ECG 进行测量，包括 PR、QRS、QT、R-R 波形间期和 ST 波形幅度，并自动计算 QTc；</p> <p>4.2 可将用双角规测量的数据储存，并支持与心电图同时打印输出；</p> <p>▲4.3 具备 ST 段分析功能，有图形及趋势显示，并提供三种视图，彩色波形标记对照组与测量组，更易发现细微变化；</p> <p>4.4 具备高分辨率 oxy-CRG（呼吸氧合图）。查看新生儿患者的最微小的呼吸事件；</p> <p>5. 事件智能分析与电子报告</p> <p>5.1 支持同时浏览一个或多个事件，最多支持对 10 个事件进行同屏分析、分类标记、打印事件列表；</p> <p>5.2 支持通过事件筛选器，对历史事件进行分类、过滤和显示，提高工作效率。筛选器类型包括：类型、时间、危重程度、回顾和标记状态；</p> <p>5.3 所有新事件都会标示为新建，当医护人员浏览过后，事件状态可变更为回顾或已删除； 可自动按事件类型统计 24 小时内事件数量；</p> <p>5.4 支持为单个事件添加注释文字，或可以为电子条图报告添加注释；</p> <p>5.5 可以选择一个或多个事件，添加至电子条图报告中，可选择打印或保存为 PDF 文档；</p> <p>5.6 灵活的事件存档打印功能，支持打印单个事件条、事件列表或条图报告，以满足病档管理记录的各种需求；</p> <p>5.7 心电图报告支持用户创建电子版 ECG 报告，无需手动剪切和粘合纸带。可打印报告，以扫描到患者图表中，也可将电子版 PDF 发送到 EMR 或远程 SFTP 服务器，以进行存档；</p> <p>6. 网络功能</p> <p>6.1 具有 Web 网络浏览功能，可浏览医院内网信息；</p>	
--	--	--	---	--

				▲6.2 基于 P2P 网络，可通过普通网线连接。	
10	输液泵	1 个	工业	<p>多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微量模式、点滴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参数如下：</p> <p>1. 输液精度<math>\leq\pm 5\%</math>；</p> <p>2. 速率范围：0.1-1900ml/h，最小步进 0.01ml/h；</p> <p>3. 全自动止液夹，安装或取出输液管时，无需任何操作，止液夹可自动关闭或打开；</p> <p>●4. 多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微量模式、点滴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p> <p>▲5. 彩色显示屏<math>\geq 5</math>英寸，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p> <p>6. 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p> <p>7. 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p> <p>8. 具备药物剂量纠错功能，可设置不同药物的流速上、下软硬限值，在参数超限时给予提示；</p> <p>▲9. 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 10 种以上颜色；</p> <p>10.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p> <p>11. 压力报警阈值至少 12 档可调，最低 50mmHg；</p> <p>●12. 具备双压力传感器，可检测管路上下端的压力变化；</p> <p>13. 具备单个气泡和累积气泡报警功能，支持最小 20 <math>\mu</math> L 的单个气泡报警；</p> <p>▲14. 无需滴数传感器，泵可自动识别空瓶状态并报警；</p> <p>15. 电池工作时间<math>\geq 5</math>小时@5ml/h；</p> <p>16.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33；</p>	16200
11	床头柜	32 个	工业	<p>床头柜：为患者提供个人物品存放空间，提升住院体验。参数：</p> <p>1. 规格：480<math>\times</math>480<math>\times</math>820mm（L<math>\times</math>W<math>\times</math>H）（<math>\pm 10</math>mm）；</p> <p>2. 采用全新 ABS 工程塑料；</p> <p>3. 加厚板材，结实耐用；</p> <p>4. 功能：水壶座、隐藏式毛巾架、隐藏式杂物挂钩、餐桌板（托物板）、抽屉、储物柜应有尽有；</p> <p>5. 储物柜内中间有隔板；</p> <p>6. 弧线型柜门设计；</p> <p>7. 配 2 寸尼龙丝扣轮，移动方便；</p> <p>8. 整体 ABS 注塑成型，防潮防水，易清洁，可冲洗，适用于医院经常消毒清洁的工作环境，不易生锈；</p>	450
12	ABS 双面送药车	1 台	工业	<p>1. ABS 双面送药车：规范药品管理，提高药品分发效率，减少差错。ABS 双面送药车参数：（50 人位）；车体规格：850*520*950mm（<math>\pm 10</math>mm）；净重：约 45KG；</p> <p>1. 适用于医护人员对病人急救护理换药服药等；</p> <p>2. 主体：主要由铝.钢.ABS 工程塑料结构组成，四柱承重，铝合金立柱。</p> <p>3. ABS 双层底面注塑工艺成型台面两侧一体化扶手，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不锈钢三面围，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两只 ABS 污物桶方便分类存放垃圾；</p> <p>4. 正面：中控锁，五层药盘.内有分格片 分为 早/中 /晚/夜 <math>\geq 25</math> 人份（药盒尺寸：约 250*110*75mm）。一大</p>	3420

			抽高度是约 24 公分，抽屉尺寸：约 496*415*235mm，抽屉内配有长宽各 3X3 分隔片，可自由分格的药盒空间大小；便于各类药品及器材存放； 背面：中控锁，五层药盘，内有分格片 分为 早/ 中/ 晚/夜。25 人份 5. 豪华静音脚轮四只，其中两只带刹车，两只不带刹车，可在任意状态下使用刹车功能，坚固耐用，可在平整地面上任意推动，转向；防静电，放缠绕卷发；
上控价合计（元）		3018420	
<b>▲二、商务要求</b>			
<b>质保期</b>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不少于 3 年（技术要求中有特别要求的按特别要求）。自设备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之日算起。如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质保期的承诺，与投标人承诺不一致的，以生产厂家承诺为准。		
<b>交货时间及地点</b>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2. 交货地点：南宁市内广西国际壮医医院指定地点。		
<b>服务标准、服务效率、售后服务要求</b>	<p>1. 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仪器到货后 1 周内到采购人处安装调试），负责培训 1~2 名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及相关费用。</p> <p>2.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更换所有设备维修配件，更换的零配件须为原厂全新零配件。</p> <p>3. 除“技术要求”特别说明外，质量保证期内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否则须在出现问题无法解决一周后二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p> <p>4. 每半年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p> <p>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使用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p> <p>6. 协助采购人进行安装前的准备工作，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和设计的要求提供建设安装资料并作相应的指导，仪器到货后，并由仪器工程师负责安装并为使用人员进行现场培训。</p> <p>7. 安装完成后，专职应用工程师上门进行培训，包括前处理、仪器和软件操作、数据处理进行系统培训，教会使用人员能够独立完成该项目，方能认定验收完毕。</p> <p>8. 本项目所有采购的设备设施凡涉及到需与采购人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接入采购人医院信息系统，不额外产生费用。</p>		
<b>付款方式</b>	1. 在双方签订合同且中标人足额递交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设备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支付		

	<p>通过验收部分的剩余款项（不计利息）。</p> <p>2. 每期付款前中标人须开具合同约定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人未及时向采购人开具发票的，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p>
<b>履约保证金</b>	<p>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中标金额的5%（中小企业缴纳数额为中标金额的2%）。</p> <p>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开户名称：广西国际壮医医院</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宁青秀山支行</p> <p>银行账号：451060505018010046011</p> <p>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后7日内足额递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且中标人履行完成合同义务，履行合同期间无违约行为后无息退还。</p> <p>中标人履行合同期间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选择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扣除，且中标人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充因弥补采购人损失而减少的履约保证金。</p>
<b>投标报价要求</b>	<p>投标报价包含货物、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设备安装辅材、施工辅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培训、货到就位的各种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等本采购文件所列设备材料需进行补充完善才能完成本项目的功能配置或实际采购中产品材料有任何遗漏的费用（含本项目需要但本文件中未列出的设备材料、功能配置）、税金、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一切费用。</p>
<b>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b>	
<b>（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b>	
<b>管理体系要求</b>	见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b>业绩要求</b>	见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b>（二）政策性加分条件</b>	
<b>政策性加分条件</b>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b>（三）验收标准、验收方法</b>	
<b>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标供应商提供不符合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的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li> <li>2.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li> <li>3. 采购人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双方各执一份。</li> <li>4.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li> </ol>

	<p>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p> <p>5.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三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p> <p>6. 验收产生的费用中标供应商负责。</p>
<b>(四) 进口产品说明</b>	
<b>进口产品说明</b>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b>(五) 其他要求</b>	
<b>参考品牌及型号规格</b>	无
<b>规范标准</b>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b>其他技术及服务要求</b>	无
<b>产品资料及说明文件</b>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PDF或HTM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章，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b>采购预算价及最高限价</b>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含单项采购预算，如有)及最高限价(含单项最高限价，如有)的投标无效。
<b>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要求</b>	投标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提供该设备在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b>其它</b>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以下内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方案、培训方案、应急预案、售后服务团队、质保期等】。
<b>核心产品</b>	<p>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5项货物“血液透析、血液滤过装置”。(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p> <p>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p>

	<p>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报价低优先、按技术指标优劣）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	--

## 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 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 公设备	A02021000 打 印机	A02021001 A3 黑 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 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 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 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 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据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码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址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他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 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描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

			仪	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

	机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 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 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 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 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 泵)机组(制冷量 ≤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 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 机(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 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 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 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 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 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 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 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043)
LED 道路/隧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		

		道照明产品		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7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浴器			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	--	--	------------------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 附件 2: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无
7.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转包/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转包/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8.1	<input type="checkbox"/>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标价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依次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综合评分中技术水平、售后服务、履约能力、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
11.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13.1	<b>报价文件：</b>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1、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之日起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之日起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除自然人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凭证。（**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联合体投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技术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廉洁承诺（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复印件；（如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则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9、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货物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2、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供货方案、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应急预案、售后服务团队、质保期等）]；

13、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1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p>1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p> <p>1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b>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p>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b>（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b></p>
17.2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p>
18.1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银行账号：0101012090615711）；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相关要求：</p> <p>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b>否则投标无效。</b></p> <p>2、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b>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b></p> <p>3、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b>备注：</b></p> <p>1、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1	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3、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5.3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将查询网站中的查询记录截图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2. 技术复杂；3. 社会影响较大。）
29.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b>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b> <b>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10 项；</b>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 家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按综合评分中技术水平、售后服务、履约能力、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依次确定。
35.1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商务条款。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其它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允许的其它非

	<p>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详见商务条款。</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详见商务条款。</p> <p>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详见商务条款。</p> <p>备注：</p> <p>1.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p> <p>2.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36.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1、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2、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质疑联系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13077778978，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大厦D区六层D607</p> <p>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p>
39.1	<p>1、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以办理。</p> <p>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p> <p>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为计费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以（<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25%/<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收取。</p> <p>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3、开户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南宁第二分公司</p> <p>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云景支行</p> <p>银行账号：805022084200001</p>
40.1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p>

	<p>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40.2	<p>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文件规定签署处签名（含电子签名）的行为，私章、印鉴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签字。</p> <p>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p>6、本项目的预算及最高限价仅作为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投标人的各单项报价作为采购人与中标人结算的依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无关。</p>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

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4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

方式。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18.4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4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

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应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书面或电子）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采购合同（书面或电子）。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25日）。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30.4条的规定执行。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

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 代理服务费用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 最终服务费为按上表标准下浮 25% 计取。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1.1) \times 75 \% = 1.95 \text{ (万元)}$$

32.9 代理服务费交纳银行帐号信息

账户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南宁第二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云景支行  
银行账号：805022084200001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5)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6)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并出具评标报告。

###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澄清函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电子回函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35分)	<p>（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p>

			<p>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6)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5分</p> <p><b>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b></p>
2	技术分 (满分 10 分)	技术响应得分 (满分 10 分)	<p>标注“●”号的重要参数，全部满足得 10 分(标注●符号，共 10 项);负偏离 1 项扣 1 分，最低得 0 分</p> <p>注:1. 供应商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须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确认盖章有该参数功能等的证明材料，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供应商的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评定为无偏离或正偏离。</p> <p>2.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p>
3	售后服务分 (满分 48 分)	供货方案分 (满分 20 分)	<p>未满足以下要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一档 (5 分)：能针对所供设备提供详细的供货方案，含采购、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各流程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节点等，要求方案与所供设备匹配、正确；</p> <p>二档 (10 分)：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各阶段有明确负责人，落实职责，且各环节工作编制有实施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分析供货流程各环节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措施。</p> <p>三档 (15 分)：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方案和货物验收方案，分析安装调试过程中常见的技术问题和难点，提供解决方案。</p> <p>四档 (20 分)：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总结投标产品在国内其他高校或科研机构或医院等单位的供货经验，并结合采购人实际编制投标产品使用过程的合理化建议。</p>

		<p>培训方案分 (满分 8 分)</p>	<p>未满足以下要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一档(2分):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培训人员不少于 1 个。</p> <p>二档(5分): 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 培训人员不少于 2 个, 培训经验较丰富, 可提供跟台服务、使用后继续培训服务, 对项目有保障。</p> <p>三档(8分): 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 培训人员不少于 3 个, 可对临床医务人员培训应用技巧和操作技巧, 对项目保障力度大, 培训方式多样化, 提供核心产品维修手册、电气原理图, 操作规范流程图等, 培训方案还应包括定期更新知识和技能, 保持与行业前沿的接轨, 整体方案优于用户需求。</p>
		<p>应急预案分 (满分 9 分)</p>	<p>未满足以下要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p>一档(3分):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售后服务, 承诺到达现场处理质量问题时间为 5 小时以内的。</p> <p>二档(6分): 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 承诺到达现场处理质量问题时间为 4 小时以内, 应急预案包含人员安排、响应时限、应对机制等;</p> <p>三档(9分): 在满足上一档的基础上, 承诺到达现场处理质量问题时间为 3 小时以内, 应急预案重点突出: 编制思路明晰、对突发事件难点把握准确且作出深入分析, 对突发情况有详细可行的应对方案。</p>
		<p>售后服务团队 (满分 5 分)</p>	<p>投标人为本项目组建售后服务团队(提供拟派服务的售后服务人员名单)。</p> <p>(1) 服务团队成员中, 每提供一个具有本科学历的, 得 0.5 分, 满分 2 分。</p> <p>(2) 服务团队成员中, 每提供一个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 得 1.5 分, 满分 3 分。</p>
		<p>质保期分 (满分 6 分)</p>	<p>在满足招标文件设备质保期要求的前提下, 按所有设备整体, 质保期每延长一年得 2 分。</p>
<p>4</p>	<p>信誉分(满分 5 分)</p>	<p>信誉及业绩 (满分 5 分)</p>	<p>(1)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每有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p> <p><b>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非中文文本的请提供中文翻译文</b></p>

			<p>本，否则不予以计分。</p> <p>(2)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有 1 项得 1 分，满分 3 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不予以计分。</b></p>
5	政策功能分（2分）	节能、环保分（满分 2 分）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每有一项得 1 分，满分 1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每有一项得 1 分，满分 1 分。</p>
<b>总得分=1+2+3+4+5。</b>			

注：1.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